



國際佛光會中華佛光青年總團
【三好歌曲】創作大賽

【活動緣起】

為鼓勵創作佛教音樂，體現「做好事、說好話、存好心」的三好精神，藉由歌曲傳唱將善美理念廣植人心、造福世間，特舉辦本活動，期能成為全球重要的音樂創作交流平台，呈現出豐富多元的佛教音樂風貌。

一、指導單位：國際佛光會世界佛光青年總團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國際佛光會中華佛光青年總團

三、決選日期：待入圍作品公佈

四、決選地點：待入圍作品公佈

五、參賽資格：凡對音樂創作有興趣者皆可報名

六、參賽曲風：不拘

七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

(請提交已填妥之報名表格 email 至 2018goodmusic@gmail.com。)

八、呈交試聽帶(Demo)日期：2020 年 9 月 30 日

(請將音樂 mp3 檔案連同歌詞，email 至 2018goodmusic@gmail.com。)

九、入圍作品公佈日期：2020 年 11 月 1 日，於網路公佈；決選前 10 名將於決賽中進行音樂演出。

十、評選說明：

(一)錄取名額：於初選階段，共錄取 30 首。

(二)評分標準：

1.初選：作曲 30%、作詞 20%、編曲 20%、三好精神 30%

2.決選：整體表現 40%(編曲、演唱、表演及配器等)、創意 30%、聲韻 30%。

(三)評選方式：

1.初選：由主辦單位邀請音樂相關專家、音樂老師組成評選小組辦理。

2.決選：除主辦單位邀請評審小組外，增加現場票選最佳人氣獎。

十一、獎勵辦法：

(一)初選作品 30 名，頒發紀念獎狀乙幀及獎品一份。

(二)決選作品獎金：總獎金 NT200,000

十二、參賽規則：

- (一) 參賽者作品總數量不可超過 3 件。
- (二) 參賽作品時長以 5 分鐘為限。
- (三) 參賽作品演唱語言可用中文、英文、台語、客家語為主。
- (四) 本創作比賽將提供《星雲大師——佛教歌曲發表會詞庫》之詩詞庫，參賽者可前往「三好歌曲資料雲端」索取詞庫，並依據該詞庫內容，自由選定其一詩詞創作新曲調，曲風不拘。
- (五) 同一首詞可創作多種旋律，但同一旋律不可配上多首歌詞。
- (六) 為配合譜曲音韻之編排，在不違背詩詞原意的原則下，參賽者可斟酌刪減歌詞，唯主辦單位保留審查及統一錄用與否之權利。
- (七) 參賽作品之樂譜以五線譜或簡譜為原則(不會寫譜之參賽者，可以試聽帶代替)。
- (八) 試聽帶(Demo)檔案格式須為 MP3，所有參賽作品試聽帶一概不會退還。
- (九) 參賽作品必須是未經專業錄音，且未曾被灌錄成供商業唱片發行，或未曾上架到具有使用者付費機制之數位音樂(網路)平台(如 Youtube、iTunes、AppleMusic、Spotify、KKBOX 等)之新創作。
- (十) 若參賽作品為他人委託創作、曾公開演出發表、曾參賽獲獎，或侵犯任何第三人智慧財產權之作品，須自負法律責任。
- (十一) 表演人數(包括歌手、合音及樂手)最多 15 人，樂器不超過 5 種為原則。
- (十二) 參賽者須自備樂器，主辦單位將不提供樂器。
- (十三) 比賽成績以評審團之抉擇為最後決定，一切投訴皆不受理。
- (十四) 主辦單位有權取消不符合參賽規則之參賽者及作品。
- (十五) 本條例若有未盡善處，主辦單位有權增刪之。

十三、《星雲大師——佛教歌曲發表會詞庫》雲端鏈接：

(一) 中文詩詞庫：

(二) 英文詩詞庫：



十四、聯繫方式：TEL：02-27620112#2585 陳小姐 FAX：02-87879309
「三好歌曲創作大賽」活動信箱：2018goodmusic@gmail.com



國際佛光會中華佛光青年總團

【三好歌曲】創作大賽作品授權書

立書人(即參賽者全體人員)_____保證其 參加「三好歌曲創作大賽」之參賽作品皆符合下列聲明：

- (1) 若經評選得獎作品(包含所有入圍作品)，不限範圍及時間，同意無償提供主辦單位使用，且有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公開展示、重製、改作等之權利，本人無異議。
- (2) 確為參賽者本人原創，且絕無任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。
- (3) 參賽前從未以任何實體及/或數位下載等各種方式出版及/或公開發表(包括且不限廣告曲、背景曲或宣傳曲等)，且未曾獲獎之作品。
- (4) 絶非改作之作品(例如翻譯、改編作品)，但橋段、伴奏或合音引用現成歌曲音句。
- (5) 未有於參賽前將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授權或讓與第三人(包括任何個人、法人、著作權集權管理團體等)之情事。

立書人承諾如違反上述事項致有任何爭議，願承擔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 國際佛光會中華佛光青年總團

立書人(參賽者)全體人員：

作曲者：_____ (簽章) 身份證字號/護照號碼:

地 址：

編曲者：_____ (簽章) 身份證字號/護照號碼:

地 址：

年 月 日

【關於創作大賽的 Q&A】

Q1：歌詞是否需要一字不漏地使用《星雲大師——佛教歌曲發表會詞庫》所提供的詩詞嗎？

答：在不違背詩詞原意的原則下，參賽者可選擇一篇詩詞，或是挑選不同詩詞段落組成歌詞。參賽者也可自行創作歌詞，但歌詞仍需要加入《星雲大師——佛教歌曲發表會詞庫》之內容至少一個段落。

Q2：比賽當天是否只能使用現場伴奏？

答：比賽當天可以使用現場伴奏或伴唱帶進行演唱。現場伴奏者之參賽者須自備樂器，主辦單位將不提供樂器；使用伴唱帶之參賽者，請於收到入圍通知後，將入圍作品之伴唱帶，寄至活動信箱 2018goodmusic@gmail.com。

Q3：投稿完成後，該如何得知作品的後續呢？

答：在收到投稿作品後，主辦單位會以參賽者投稿時填寫的 Email 做最主要的聯繫，請參賽者們要正確填寫 Email。

Q4：投稿時，是否能先呈交部分試聽帶(Demo)作品，待確認進入決賽后再繳交完整試聽帶？

答：為讓評審進行公平、公正之評選，所有參賽者都需呈交該創作完整的試聽帶，否則將視為無效作品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Q5：若收到了作品有不符合比賽規範的通知信，該怎麼修改作品呢？

答：主辦單位會以電聯或 Email 的方式，通知該參賽者有關作品需要修改的部分，並提供修改完作品如何繳交或上傳的方式，請參賽者多多留意。